

惠农区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惠农区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惠农区紧紧围绕自治区、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的部署要求，统筹推进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全面落实主动公开要求，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公开，稳步推进政府信息管理，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服务实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对照自治区、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持续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及时更新政府网站主动公开的各栏目，确保信息的实效性、准确性。2023 年，共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渠道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616 条，进一步拉近了政群距离。

（二）依申请公开。2023 年以来，惠农区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8 件，全部依法依规进行了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机制，加强信息发布管理，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签发制度，

做到涉密信息不公开、敏感信息不上网、隐私信息遮挡发布。依托惠农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规范信息公开栏目，设置民生关注、稳岗就业、回应关切、政府公报、政府常务会议等文件栏目，2023年公开各类文件信息1600余条，发布回应社会关切信息20余条，公开区政府常务会议28次。

（四）加强平台建设。一是规范政府网站建设，对惠农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所设栏目信息更新及时，坚持发布前严抓审核，发布后定期复核，网站服务有所改观，网站适老化和无障碍阅读改造全面完成，网站没有出现长期不更新的栏目或链接打不开，栏目打不开的现象。二是持续规范行政机关网络工作群管理，深入推进政务新媒体清理规范和优化整合，动态调整惠农区政务新媒体矩阵，并在政府门户网站分类进行展示。三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及时规范发布公开内容，编制印发了《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政府公报》，电子版与纸质版同步发行，2023年编制《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政府公报》4期共400余份，向全区各单位发放展示。

（五）监督保障。惠农区政务公开办公室配备2名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3年积极参加宁夏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第一期、第二期）学习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时组织更新调整辖区各部门编制本单位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并在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及时向社会公布。将政务公开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且分值权重达1%，

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对各单位日常工作及年度考评工作内容进行了细化，推动实现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1	1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48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8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79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8	0	0	0	0	0	1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予以公开	15	0	0	0	0	0	15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18	0	0	0	0	0	1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1	1	1	5	0	1	7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区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的

成效，但还存在网站自查纠错、重点领域信息整合及相关理论学习等方面的一些问题。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惠农区将重点围绕《条例》和上级政务公开办公室的要求抓紧整改，一是开展系统、全面、深入的学习，做到完整准确理解领会，为做好2024年全年政务公开工作打好基础。二是重点围绕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策文件公开、错敏信息查纠、加大解读和宣传力度等方面开展专项培训，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三是健全完善监督检查机制，紧盯易错易漏事项，对标年度政务公开要点内容定期开展自查自检，重点时段安排专人巡网，对发现问题扎实进行整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一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按照政务公开工作关于重点领域公开工作要求，在惠农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开设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围绕高质量发展推动重大项目审批、重要政策创新等相关信息进行推介，围绕持续改善民生，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就业困难群体的政策发布，围绕政府自身建设，推动法治政府、公共财政、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常态化公开。2023年发布各类重点领域信息3616条。

二是完善政策发布推送和解读咨询机制。规范政策的集中发布，对规范性文件实行集中归集动态更新，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环境影响评价、用地意见预审、燃气经营许可、商事制度改革、

社会事务服务等方面政策文件定向推送，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持续抓好12345政务服务热线办理，紧盯热点难点问题，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围绕群众关心的民生领域相关政策，组织录制8期政策公开讲视频。

三是完善决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机制。聚焦政民互动主渠道建设，高质量完成中国政府网网民留言转办件办理工作。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33场次，审核备案各单位“政府开放日”活动方案33个，并通过多形式、多渠道发布“政府开放日”活动公告，通过市民代表进机关、进现场、进会议等方式，切实推进阳光、透明、服务型政府建设，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增进与群众之间的沟通联系，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感。

四是完善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和管理保障机制。规范平台建设，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以推动村务公开为抓手，建设村级公开栏和村务公开小程序，及时发布村党务、财务方面的信息，接受群众监督并纳入年度效能目标考核。组织工作人员到自治区政务公开办公室跟班学习2个月，上报政务公开创新做法和典型经验2篇。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3年，惠农区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